“浙江法制报”微信

浙江法制报

星期一 2020年8月31
农历庚子年七月十三

平安浙江网:www.pazjw.gov.cn
浙江法治在线:http://zjfzol.zj.gov.cn

新闻热线:0571-85310548 13857101115 | 国内统一刊号:CN33-0019 邮发代号:31-25 | 数字报网址:http://zjfzb.zjol.com.cn | 邮箱:zjfzbxw@126.com | 第6073期 今日12版

王昌荣在杭州调研指导时强调

坚持问题导向 统筹推进落实 更好地发挥县级矛调中心实质性作用

本报记者 张倩 陈立波

本报讯 杭州市是省委常委、政法委书记、省委建设县级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协调小组组长王昌荣的工作联系点。8月28日,他来到杭州市萧山、滨江、拱墅、下城四区矛调中心,看望慰问一线工作人员,深入了解、实地督导指导中心场地设置、资源整合、机制融合及发挥实质性作用等情况。他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重要讲话精神,按照省委统一部署,坚持方向坚定不移、方法因地制宜,坚持查短板补弱项、注重发挥实效,整体推进县级矛调中心建设,在加快推进社会治理领域“最多跑一地”改革上贡献杭州经验、走在全省前列。省委政法委常务副书记朱晨陪同。

上午,王昌荣首先来到萧山区矛调中心新址施工现场,询问工程进展情况。在萧山区矛调中心现址,王昌荣详细了解入驻部门、现有工作机制等情况,强调场地要搬迁、工作不能脱节,要从萧山区矛盾纠纷量大面广的实际出发,重点完善警源、诉源、访源“三源治理”机制,努力在提高中心建设质效上比学赶超、后来居上。

滨江区依托数字治理,在中心建设过程中统筹布局和推进信访矛盾纠纷调处化解、社会治理事件处置和社会风险研判三大功能平台建设,并突出加强调解工作,创新推出“一码解纠纷”平台,形成了线上线下有机融合的矛盾纠纷化解新模式。王昌荣认真观看操作演示,不时提问,对中心建设取得的成效表示充分肯定,勉励滨江区再接再厉,在巩固现有成果的基础上,更加注重社会治理主体的多元性、方法手段的多样性,努力为全省面上创造更多经验。

坚持一切从实际出发、不搞一刀切,是我省建设县级矛调中心的大原则。拱墅区依托运河文化带,在区矛调中心内搭建了信访文化展厅,并在中心外围建成了杭州首个信访文化主题公园。下午,王昌荣实地察看拱墅区矛调中心,重温信访制度的发展历程。当看到毛主席亲自阅批信件的老照片时,他深有感触地说,领导干部阅批群众来信是党的优良传统和作风,是践行群众路线的充分体现,在新时代,我们更要继承好、发扬好。

总面积不足30平方公里的下城区,以区矛调中心为辐射,整合相关资源和部门,将所在街区打造成了“社会治理综合服务街区”。王昌荣对此予以肯定,他说矛调中心建设的重点不在于形式而在于实效,要求下城区按照现有思路,继续探索完善,努力把矛调中心打造成继“武林大妈”之后的又一张“金名片”。

王昌荣强调,当前,县级矛调中心建设已基本完成了资源整合、物理融合,但要真正发挥实质性作用,必须把重点转移到内涵建设上来。要坚持统筹布局,按照系统思维,推进信访矛盾纠纷调处化解、社会治理事件处置和社会风险研判三大功能平台同步发力、同步建设。要坚持整体提升,以市域为单位,既注重点上出彩,更注重面上平衡,各县(市、区)都要拿出“排头兵”的姿态干在实处、勇立潮头,形成百舸争流、千帆竞发的良好局面。要坚决防止形式主义,无论是场地的规划建设,还是机制的创新完善,都要坚持实事求是、因地制宜,确保今天的探索经得起历史的检验,真正以化解矛盾、服务群众的实际成效,为建设“重要窗口”增光添彩。

王中毅、蒋建森、叶新参加调研。

62、15万、274 数字背后的浙江公安执法规范化建设

本报首席记者 陈佳妮
通讯员 陈谊 朱敏睿 沈晶 金剑科

8月27日至28日,全省公安机关执法规范化水平提升年活动暨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设现场推进会在东阳召开。

副省长、公安厅厅长王双全出席会议并强调,要深入分析执法规范化建设中的突出问题,深入推进公安执法监督管理机制改革,进一步彰显新时代浙江公安法治化水平和执法公信力。

62个执法办案管理中心

“被不起诉人王某金如实供述犯罪事实,且已退赃,并获得谅解,又自愿认罪认罚……”8月25日上午,绍兴市柯桥区检察院员额检察官陈新宇,宣布对一起盗窃案件犯罪嫌疑人作出不起诉决定。

与以往不同的是,这一次的宣布地点是在柯桥区公安分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的检察官办公室。这起案件从受理到作出不起诉决定,用时仅6天,而在以前,一般需要1个月左右。

如此快速办案,得益于公检法“一体化”办案平台的“一站式”办案模式。今年6月底,柯桥区公安分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建成投运,区检察院、区法院简易程序办案组陆续入驻,集中办理适用速裁程序、简易程序的刑事案件,深化案件繁简分流,提升办案效率。

不仅如此,检察监督端口也进一步前移。柯桥区检察院有关负责人介绍,派驻检察官提前介入侦查活动,对公安机关提请批准逮捕和移送审查起诉案件,及时开展必要性审查,对刑事立案、侦查活动进行检察监督,提升执法规范化水平。

目前,全省已建成62个执法办案管理中心。

(下转2版)

“小候鸟”组团返乡

8月29日,在铁路金华站候车大厅里,在金华打工的贵州籍唐先生带着自家及老乡的8个孩子,准备乘坐K941次列车回老家。新学期到来,“小候鸟”们在家长或亲朋好友组团派出的代表护送下,纷纷踏上返乡上学路。

通讯员 时补法 摄

高三学子走进省检察院上“开学第一课”

这一次,“法治副校长”贾宇分享了他的办案体悟

本报记者 许梅 通讯员 龚婵婵

本报讯 8月29日,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二级大检察官贾宇与浙大附中学子相约的“开学第一课”,再度如期而至。与往年不同的是,今年的第一课不在学校,而在省检察院:40余名高三师生代表走进省检察院,开展了一次“法治浙江建设新速度”的检察体验之旅。

早上9点不到,师生代表们就赶到了省检察院。在省检察院的大数据中心,同学们了解到了浙江政法一体化办案和“浙江检察”APP运用情况。

当一名检察官,是种怎样的体验?在同学们了解检察大数据的魅力后,省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员额检察官张提讲述了自己的办案经历、分享了成长感悟。这位禁毒女检察官还借机向同学们普及了新型毒品相关知识,提高同学们的拒毒识毒防毒意识和能力。

同学们最期待的环节,还是“法治副校长”贾宇的法治讲座。自2018年贾宇任浙大附中的法治副校长以来,“开学第一课”每年都有新创意新环节,但贾宇的法治讲座却总令师生们印象最深。

“过去几次给同学们上课,主要是给大家分享法律基础知识,引导大家自觉学法、尊法、守法、用法。今年的法治课怎么讲、讲什么,我一直在琢磨。”贾宇告诉同学们,结合今年“法治浙江建设新速度·检察体验之旅”的主题,他决定和同学们交流一下他去年办理一起故意杀人上诉案的体会,以还原案件办理过程的方式,帮助同学们更直观地感受检察官如何当好“犯罪的追诉者、无辜的保护者、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意识与先进法治的引领者”。

(下转2版)

律企联
中小企业免费法律咨询平台

浙江公告
信用服务平台
公告刊登、公告查询请扫

社址:杭州市体育场路178号 | 每份价:1.00元 订阅热线:0571-85213260 | 广告发布登记证:浙工商广发B-005号 广告部:15158052030 | 印刷:浙江广育要多印务有限公司 | 值班编委:朱兰草